

证券代码：874567

证券简称：辛帕智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于晓雪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26）。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88,636,113.82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37,099,763.42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4,243,661 股，以应分配股数 54,243,661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4,409,647.45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中涉及监事会或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会有关的制度相应废止。

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前，本届监事会及监事应当继续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原有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中关于监事会或者监事的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

基于取消监事会以及与新施行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保持一致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全面修订。章程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辛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